

十一、优惠性政策

11.1 制造商厂家中小型声明函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安顺市平坝区天龙中学的安顺市平坝区天龙中学教学综合楼改造项目（多功能厅建设）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录播主机、导播系统软件、高清摄云台像机、主席台全景摄像机、观众席全景摄像机、导播切换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鸿合创新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从业人员925人，营业收入为287,370万元，资产总额为304,94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2. （多媒体融合终端、控制面板、灯光扩展控制器、智能灯光控制面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海普迪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业收入为3902.65万元，资产总额为187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书写屏（触控一体机含ops）），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视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69人，营业收入为818287万元，资产总额为59772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贵州同舟未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4日
电子印章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